

批點唐宗八家物



序基

道州毀鼻亭神祠記

零陵郡復乳穴記

永州韋使君新堂記

永州興龍寺東邨記

永州法華寺新作西亭記

始得西山宴遊記

钴鉤潭記

钴鉤潭西小邨記

至小邨西小石潭記

小石城山記

袁家渴記

石渠記

石澗記

邕州馬退山茅亭記

梓人傳

宋清傳

種樹郭橐駝傳

段太尉逸事狀

箕子廟碑

陸文通先生墓表

三戒

計文三十六篇

唐柳州二

唐之大家首推韓。而與韓相埒者惟柳。德驥天馬二公並稱由來久矣。柳公名宗元，字子厚，刺柳州，卒於官，世因號柳州也。其先河東人。今山西，當在蒲絳間，失考。後徙於吳，亦稱柳。河東公少精敏絕倫，文章偉卓。為時輩所推仰，第進士博學宏詞科，授校書郎，調藍田尉。貞元十九年，遷監察御史，與王文叔執誼二人善。文叔得政時，竒其才，引內禁計事。順宗初，擢禮部員外郎，欲大進用。會文叔敗，坐貶永州司馬。今湖南永州府。永州荒裔，司馬散員也。其廢扼抑鬱之旨，見於與許京兆蕭翰林兩書。然居閒無事，益肆力於文，而寄其志於

山巔水湄之間。凡永之一拳一勺。無不刻露清新。鈔日諸小記。色精絕。可覆而按也。元和十年。嘗例召至京師。出為柳州刺史。於西柳州府柳又遠於永地。更荒陋。公不鄙夷其民。曰：是豈不足為政耶？因其土俗。設為教。禁民風丕變。治績多端。緣在柳為州長。故一專心於政事。與在永列閒曹。無專責。役志於探勝涉幽者不同。此可以觀公之用心矣。其誘掖後學。多所成就。衡湘以南。為進士者。走數千里。皆從公遊。經公口講指畫為文者。無不有法度可觀。居四年。卒於柳。時年四十七。柳人懷其德。為廟於羅池。以祠之。其塋之歸也。昌黎公為之誌。其祠於廟也。昌黎公為之碑。而品其文也。曰：

雋傑廉悍。踔厲風發。又曰。玉佩瓊琚。大放厥詞。此足以見其推服者至。而韓柳並稱者。洵不誣也。公為人篤於友誼。勇於自進。一時才高名盛。又競為用事者所推引。遂至所交非人。一蹶不振。惜矣。然觀其被黜謫居後。自咎立身一敗。萬事瓦裂。蓋不勝怨艾內訟之思焉。與世之罹罪而憤懣於人者異也。究不失為君子哉。

駁復讐議唐書孝友傳徐元慶復父讐自囚詣官左拾遺陳子昂議誅元慶然後旌闕墓時聽其言後禮部員

外郎柳宗元駁之

叙事起誅旌二字伏後議駁之根

議

前幅空中起論先為立案從禮刑二字發源透出旌誅不可並行之理

臣伏見天后時高宗后武氏有同州下邳注：宜旌人徐元慶者父爽為

縣尉趙師韞所殺卒能手刃父讐束身歸罪當時諫臣陳子昂建

議誅之而旌其閔且請編之於令永為國典臣竊獨過之臣聞禮

之大本以防亂也若曰無為賊虐凡為子者殺無赦言為子必當復父之讐

刑之大本亦以防亂也若曰無為賊虐凡為治者殺無赦此言殺

國有皆以其本則合防亂其用則異禮有旌旌與誅莫得而並焉當旌

誅可誅不當旌誅其可旌茲謂濫黷刑甚矣旌其可誅茲謂僭壞禮甚矣

柳州 駁復讐議一

中幅實拈本事  
而路夾駁攻擊  
無遺以發明旌  
誅不可並行之

果以是示於天下傳於後代趨義者不知所向違害者不知所立

以是為典可乎蓋聖人之制窮理以定賞罰本情以正褒貶統於

一而已矣嚮使刺讞其誠偽考正其曲直原始而求其端則刑禮

之用判然離矣何者若元慶之父不陷於公罪師韞之誅獨以其

私怨奮其吏氣虐於非辜州牧不知罪刑官不知問上下蒙冒籲

豫號不聞而元慶能以戴天為大耶枕戈為得禮檀弓子夏問居父母之讎夫子

曰寢苦枕干不仕處心積慮以衝讎人之骨介然自克即死無憾

介然有分辨意自克克其畏死之心即就也見直旌之不宜誅是守禮而行義也執事者宜有慙色將謝

之不昭而又何誅焉其或元慶之父不免於罪師韞之誅不愆於

相讐

後幅又就原議  
長亂之說駁之  
而引經傳暗歸  
元慶本案斷義

法是非死於吏也是死於法也法其可與乎讐天子之法而戕奉

公之吏是悼驚而凌上也執而誅之見直誅不宜旌所以正邦典而又何旌焉且

其議曰人必有子子必有親親親相讐其亂誰救此于弟原議是惑於

禮也甚矣禮之所謂讐者益其冤抑沉痛而號無告也非謂抵罪

觸法陷於大戮而曰彼殺之我乃殺之不議曲直暴寡脅弱而已

其非經背聖不亦甚哉周禮調人官名地官所統掌司萬人之讐凡殺人

而議者令勿讐讐之則死有反殺者邦國交讐之不當讐而反殺者人人得而誅

之引公羊以為元慶下可又安得親親相讐也春秋公羊傳曰父不受誅子復讐可也無罪

即不受誅父受誅子復讐此推刃之道復讐不除害謂仍許其復讐則害無已時也總見

交夏讐議二

議事元刑禮二字繳前立論之案

受誅上不許復雙

今若取此以斷兩下相殺則合於禮矣且夫不忘讐孝

則在不誅

也不愛死義也元慶能不越於禮服孝死義是必達理而聞道者

也夫達理聞道之人豈其以王法為敵讐者哉議者反以為戮

反應前編之干

刑壞禮其不可以為典明矣請下臣議附於令有斷斯獄者不宜

以前議從事謹議

儲同人曰決獄平允文字光燄最長。辨甚正甚雄鋒鏑廉利。

視前為此推枯拉朽。胎息左國亦參之穀梁以厲其氣。

八元慶事

首段提挈

封建

唐興疏屬畢王至太宗時名臣共論封建言事子厚深探其本據占驗今反覆論之

蒼莖而此止為勢字發源

天地果無初乎吾不得而知之也。生人果有初乎吾不得而知之也。然則孰為近。曰有初為近。孰明之。由封建而明之也。彼封建者

更古聖王堯舜禹湯文武而莫能去之。蓋非不欲去之也。勢不可

也。勢之來其生人之初乎。不初無以有封建。封建非聖人意也。彼

其初與萬物皆生。草木榛榛。梗穢鹿豕狃狃。群走人不能搏噬而

且無毛羽。莫克自奉。自衛。荀卿有言。必將假物以為用者也。夫假

物者必爭爭而不已。必就其能斷曲直者而聽命焉。其智而明者

所伏必衆。告之以直而不改。必痛之而後畏。由是君長刑政生焉。

次段申明

柳州 封建論 三

結一段意

以上原封建所  
由始見勢不得  
不然為一大截

又下實指封建  
之得失以

故近者聚而為羣下里胥縣大夫羣之分其爭必大大而後有兵

有德又有大者眾羣之長又就而聽命焉以安其屬於是有諸侯

之列則其爭又有大者焉德又大者諸侯之列又就而聽命焉以

安其封於是有方伯連帥之類則其爭又有大者焉德又大者方

伯達帥之類又就而聽命以安其人然後天下會於一是故有里

胥而後有縣大夫有縣大夫而後有諸侯有諸侯而後有方伯連

帥有方伯連帥而後有天子自天子至於里胥總之筆是史記之法其勢如棋而其德在人者而必

求其嗣而奉之故封建非聖人意也勢也夫堯舜禹湯之事遠矣

及有周而甚詳周有天下裂土田而瓜分之設五等邦羣后布履

明之周秦而崩  
是立論正據  
封建至周始備  
自秦始廢也  
漢唐只作周秦印  
証不與平排  
四段又為一大截

周一段

結周

秦一段

星羅四周於天下。輪運而輻集。合為朝覲會同。離為守臣扞城。然

而降於夷王。害禮傷尊。下堂而迎覲者。歷于宣王。挾中興復古之

德。雄南征北伐之威。卒不能定魯侯之嗣。魯武公以二子括與戲見宣王。王立戲。仲山甫

諫不聽。後魯人殺戲而立括。陵夷迄於幽厲。王室東徙。而自列為諸侯。厥後問

鼎之輕重者有之。射王中肩者有之。伐凡伯。誅萇宏者有之。天下

乖謐。同無君君之心。余以為周之喪久矣。徒建空名於公侯之上。

耳。得非諸侯之盛強末大不掉之咎歟。遂判為十二合為七國。威

分於陪臣之邦國。殄於後封之秦。則周之敗端。其在乎此矣。言周由封

建以秦有天下。裂都會而為之郡邑。廢侯衛而為之守宰。據天下



唐一段

以上排四代事  
以若得失之端  
以下設三或者  
以彼庸人之論  
又為一大截

一或者一段復  
與四代事推其  
所以然而申論  
之文獨長

也唐興制州邑立守宰此其所以為宜也然猶桀猾時起不封之建之利唐害方

域者失不在於州而在於兵時則有叛將而無叛州無叛之吏無叛之郡無叛之州見變之封建為郡縣之為良法言唐循郡縣

藩鎮為州縣之設固不可革也可虞耳或者曰封建者必私其土子其人總求四代

適其俗修其理施化易也守宰者苟其心思遷其秩而已何能理

乎如陸士衡所云五等之君為已思治郡縣之長為利圖物是也余又非之周之事跡斷可見矣

列侯驕盈黷貨事戎大凡亂國多理國寡侯伯不得變其政天子

不得變其君私土子人者百不有一失在於制不在於政周事然又一一判之斷法亦老確

也秦之事跡亦斷可見矣有理人之制而不委郡邑是矣有理人

之臣而不使守宰是矣郡邑不得正其制守宰不得行其理酷刑

家少柳州 封建論三 五

苦役而萬人側目失在於政不在於制秦事然也漢興天子之政

○參○用○周○秦○就○前○封○建○郡○邑○半○之○高○暢○言○之

行於郡不行於國制其守宰不制其侯王侯王雖亂不可變也國

人雖病不可除也及夫大逆不道然後掩捕而遷之勒兵而夷之

耳大逆未彰姦利浚財怙勢作威大刻於民者無如之何及夫郡

邑可謂理且安矣何以言之且漢知孟舒於田叔漢書文帝初田叔問曰公知天

下長者乎叔曰故雲中守孟舒長者也後召以為雲中太守得魏尚於馮唐漢文帝因馮唐白魏尚功復以為雲

守聞黃霸之明審霸為潁川太守治為天下第一覩汲黯之簡靖黯為淮陽太守治民好清滄

拜之可也孟舒復其位可也魏尚卧而委之以輯一方可也黃霸有罪

得以黜有能得以賞朝拜而不道夕斥之矣夕受而不法朝斥之

暢達至此

矣。設使漢室盡城邑而侯王之。縱令其亂人感之而已。孟舒魏尚之術莫得而施。黃霸汲黯之化莫得而行。明謹而導之。拜受而退已違矣。下令而削之。締交合從之謀。周於同列。則相顧裂眦。勃然而起。幸而不起。則削其半。削其半。民猶瘁矣。曷若舉而移之。以全其人乎。漢事然也。今國家盡制郡邑。連置守宰。其不可變也固矣。善制兵。謹擇守。則理平矣。或者又曰。夏商周漢封建。而延秦郡邑。而促。尤非所謂知理者也。魏之承漢也。封爵猶建。晉之承魏也。因循不革。而二姓陵替。不聞延祚。今矯而變之。垂二百祀。大業彌固。何繫於諸侯哉。或者又以為殷周聖王也。而不革其制。固不當復。

我足唐時不可復變意

魏晉分封。原非封建。古制

再唯 問答

者一段破

延促之說

易明文故

又唯

柳州

封建論四

六